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证券代码：600310

编号：临 2015-126

债券简称：11 桂东 01

债券代码：122138

债券简称：11 桂东 02

债券代码：122145

##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粤桂电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广东粤桂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新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出资 1,5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顺应我国电力体制改革需要，外延拓展发、供电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以自筹资金 1,500 万元与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基金”）、广东恒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万基金”）、西藏智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象投资”）、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云投”）共同投资设立“广东粤桂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拟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出资 1,5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25%，恒信基金出资 1,2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恒万基金出资 3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5%，智象投资出资 1,5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25%，水电云投出资 1,500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粤桂电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出资设立广东粤桂

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共同投资方基本情况

### 1、恒信基金

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8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邓庆远，营业范围：基金管理；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财务顾问。

恒信基金是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3.17 亿元，总资产 2407 亿元，所有者权益 1604 亿元，是广东省属重要的国有经济融资、投资发展平台企业，也是中国广核集团、南方电网的股东之一。

### 2、恒万基金

广东恒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邓庆远，是由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营资本参股的混合所有制股权投资基金，其主要职能是发起设立可由社会资本参与的并购基金。

### 3、智象投资

西藏智象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于宏英，营业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经济信息咨询。

### 4、水电云投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华林，隶属于广东省水电集团，营业范围：清洁能源项目开发的投资等。

水电云投是一家以清洁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和经营管理为主营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该公司主要开展红河干流（红河州境内）南沙和马堵山两个已投产水电项目的运营管理、大黑公与新街两个拟建水电项目的前期工作，以及金平县境内 14 个小水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等。

恒信基金、恒万基金、智象投资及水电云投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新公司名称：广东粤桂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注册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商业服务业投资及投资管理（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新公司的投资区域地处“三圈一带”（珠三角经济圈、泛北部湾经济圈、大西南经济圈和珠江-西江经济带）的交汇节点，是东西部边界、省际边界和流域边界交集叠加区域。新公司将背靠优势股东资源，投资云南红河流域和两广西江流域、贺江流域及支流流域的水电站，形成规模经济和区域竞争优势，通过电厂所在地电网或自有电网向用户提供稳定及可靠的电力供应。同时依托股东当地资源，打造“小水电+地方电网+高载能矿冶业”及“小水电+地方电网+政府产业园区”产业链条，形成完整统一的发输供电一体化区域性网络闭环和产供销联营体系。

#### 四、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西藏智象投资有限公司

丁方：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戊方：广东恒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一）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出资时间

1、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整，其中：

甲方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0%。

乙方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5%。

丙方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5%。

丁方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5%。

戊方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

##### 2、出资时间

各方应于协议规定时间内完成出资义务，将认缴的出资足额存入协议指定账户。

任一方不按照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其他方承担违约责任。

##### （二）公司登记

各方同意指定广东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甲方）为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指具有代理业务的公司派员或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申请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和设立登记。申请人应保证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的文件、证件的真

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并承担责任。

### (三) 公司治理结构

1、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  
2、股东会为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会议由各方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决定、确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特别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股东会关于公司其他治理事宜，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即可。

3、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由各方股东各推选一名董事人选，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表决时，各董事享有一票的表决权。董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4、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共同推举，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1 人，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5、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更换。

### 五、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与设立新公司，是顺应我国电力体制改革，同时贯彻国务院《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的重要举措。新公司的组建设立，依托于出资各方在电力运营、资本运营等领域多年的专业积累、优势资源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实现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 六、备查文件

1、桂东电力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1 日